

地方法学会



工作动态

中国法学会会员部编发

总 第 58 期

2018 年

第17期

领导批示

王乐泉会长在山西省法学会《关于中国法学会王乐泉会长考察调研山西省法学会工作的情况报告》上批示

领导活动

王乐泉会长考察调研山西省法学会工作

领导讲话

王乐泉会长在第十三届“环渤海区域法治论坛”上的讲话

王乐泉会长在山西省法学会工作调研座谈会上的讲话

编者按：

2018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十九大报告把全面依法治国上升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开启了加快建设法治中国的新征程。我们要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深化认识、凝心聚力，在实干中攻坚克难。

2018 年是《地方法学会工作动态》创刊以来的第三年。在过去的两年中，本刊作为中国法学会密切联系地方法学会的平台，及时传达中央部署及中国法学会领导的指示精神，反映地方法学会工作情况及典型经验，促进了各级法学会之间的相互学习和交流。这两年，本刊记录、印证了法学会一步步前进的足迹，伴随、见证着法学会事业蒸蒸日上的蓬勃发展。

回首 2017 年，在王乐泉会长和中国法学会党组的坚强领导下，在地方各级法学会共同努力下，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的业绩。一是，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强力推动了地方法学会系统党组织建设。二是，截至 2017 年底，全国已成立县级法学会 2547 个，覆盖率超过 90%。三是，地方各级法学会通过多种形式积极参与到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中，先进典型不断涌现，各项工作逐步走上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的轨道。四是，地方 7 个区域法治论坛顺利举办，区域法治论坛和地方所属研究会进一步明确定位，问题导向和实践特色更加突出，更多开展实证研究和应用对策研究。编辑出版了《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地方实践》2017 年卷。五是，普法基层行活动得到司法部支持，增强了组织力量。2017 年围绕宣传十九大精神、宣传《民法总则》和国家宪法日组织开展活动。编写出版《民法总则大众读本》，寄送到县级法学会。编辑《2017 年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宣传册，制作视频专题片。活动覆盖到 2585 个县级法学会。六是，会员队伍不断壮大，个人会员达到 63 万 7 千多人，增幅达 36%。七是，对省级法学会的年度考核更加科学规范，突出了贯彻中央精神和学会党组要求。工作的导向作用、推动作用和抓手作用更加明显，更符合工作实际。加强了对地方法学会工作的调研督导。八是，编辑网络版《地方法学会工作动态》19 期。九是，法学会干部培训工作更加规范更重实效。

新的一年，我们要继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以新的气象、新的作为创造无愧于新时代的新业绩。我们希望地方各级法学会一如既往地支持本刊，促进我们的工作再上新台阶。

2018 年 1 月

编辑办公室：中国法学会会员部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皂君庙东路 4 号院（北京市 8177 信箱）

邮 编：100081

电话（传真）：010—66121436

邮 箱：hyc1422@163.com

领导批示

2018年11月23日，王乐泉会长在山西省法学会报送的《关于中国法学会王乐泉会长考察调研山西省法学会工作的情况报告》上批示：“山西省法学会工作起步晚、势头好，很多工作大有后来居上之势。请其江、所菲同志注意及时了解他们的工作进展情况，及时总结好的作法和经验，加以推广。”

领导活动

王乐泉会长考察调研山西省法学会工作

2018年10月18日至24日，在全省上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奋力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时期，中国法学会会长王乐泉一行赴山西省对法学会工作进行考察调研。在为期一周的调研活动中，王乐泉会长出席了第十三届“环渤海区域法治论坛”，召开调研山西法学会工作座谈会，专程到山西省法学会机关看望慰问，先后赴太原、忻州、朔州、大同等地进行调研，对全面做好新时代山西省法学会工作提出了殷切希望和明确要求，为山西省法学会各项工作的开展指明了方向、增强了动力、创造了条件，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山西法学研究和法治山西建设具有重大的指导意义。中国法学会党组成员、副会长王其江等参加了调研活动。省委书记骆惠宁，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商黎光，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俊明，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杨景海一同参加调研。中国法学会会员部张所菲主任，诸葛平平、王增勇同志及山

西省法学会会长左世忠等领导陪同调研，参加相关活动。

一、省委领导高度重视。省委书记骆惠宁同志对省法学会工作高度重视，调研期间亲自陪同王乐泉会长一行来省法学会机关看望慰问法学会机关干部，并作重要讲话，他指出：“衷心感谢中国法学会对山西和山西省法学会工作的关心、鼓励和指导。要有一个好的精神状态，用饱满的热情、创新的精神来进一步做好工作，全面加强各级法学会的建设，不辜负乐泉会长的希望，力争法学会各方面工作能够走在全国的前列。”同时，骆惠宁书记专门强调，“同志们，你们的工作做得不错，要落实好王乐泉会长在省法学会机关的重要讲话，一定要有精气神，法学会也是一线部门，一定要树立一线意识。”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商黎光同志全程陪同王乐泉会长开展调研工作。

二、考察调研广泛深入

（一）出席区域法治论坛。10月19日，王乐泉会长出席第十三届“环渤海区域法治论坛”并作重要讲话，中国法学会党组成员、副会长王其江宣读表彰决定。论坛以“建立开放型经济新格局的法治保障”为主题，来自北京、天津、河北、山东、辽宁、内蒙古、山西七省（市、区）和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近200名法学法律界专家学者出席论坛。

王乐泉会长高度肯定了山西省委、省政府、省委政法委对论坛的大力支持。他在讲话中指出，本届论坛以“建立开放型经济新格局的法治保障”为主题，切中了推进新时代环渤海七省（市、区）法治建设的关键，体现了论坛针对性、实效性和服务大局的宗旨，也符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若干意见》提出的“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必须坚持改革开放和法治保障并重”的总体要求，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王乐泉会长强调，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

念新思想新战略，坚持以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统领法学研究、准确把握精神实质，推动工作。要立足环渤海、研究环渤海，突出问题导向和实践特色，为地方党委和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支持，为理论研究成果提供“出口”和展示的平台，切实体现出法学会作为“智库”的价值和作用。要强化上下协同、优势互补，激发区域法治论坛发展活力，发挥法学会人才资源荟萃独特优势，突出服务职能，在工作中发挥好全国研究会在专家组织和专业水平上的优势，和地方研究会在熟悉当地和调研资源上的优势，实现眼睛向下、面向基层，力量配合、服务资源向基层倾斜。

（二）召开调研座谈会议。10月20日上午，中国法学会召开调研山西省法学会工作调研座谈会，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商黎光同志主持并作总结讲话，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杨景海，省法学会会长左世忠，省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省法学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闫喜春，省法学会各位副会长、省法学会所属研究会以及各市委政法委、法学会负责同志等70余人参加会议。王乐泉会长在听取了省法学会会长左世忠同志的工作汇报，以及来自省内高校法律院系、科研机构、省法学会所属研究会、市县法学会的8名参会代表的发言之后指出，“山西省法学会自换届以来，领导多倚重、干部劲头大、发展有思路、工作措施实，各方面工作日新月异，迅速开创了新的局面，特别是关于党的建设、智库作用发挥、法律服务等工作，开展得有声有色，成效显著。去年在省级法学会年度考核中，山西省法学会工作被评为优秀，步入全国‘第一方阵’，取得的成绩令人振奋。这首先得益于省委、省委政法委对法学会工作的高度重视，骆惠宁同志亲自对法学会工作作出批示，寄予厚望。商黎光同志去年上任伊始就到法学会机关调研，多次对法学会工作作出指示，并将法学会工

作与政法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同时，这些成绩的取得也与会领导班子的不懈努力是分不开的，去年5月换届以来，新一届班子同心同德、齐心协力，既积极争取政法委等部门的支持，又密切结合山西法治建设实际创新推动各项工作，短时间内能有今天这个局面实属不易，也更加坚定了我们继续做好工作、取得更大成绩的信心。”

王乐泉会长要求，新时代法学会工作面临大好的形势，要有新的作为。一要**坚定正确方向，坚持用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统领法学会工作**。坚持政治建会，强化科学理论武装，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建设法治中国的系列重要讲话和党中央系列重大决策部署，把握工作方向。要持续加强法学会系统党组织建设，确保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在法学会系统得到坚决贯彻落实。二要**树立服务意识，有力服从、服务于当地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创新服务手段，提高服务水平，做到有需求就有回应，在全面依法治国新实践中充分发挥法学会的作用。三要**持续深化改革，以改革创新推进自身建设、激发发展活力**。要贯彻落实党中央群团改革决策部署，认真学习《中国法学会改革方案》内容，将改革引向深入，把法学会组织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四要**坚持从严治会，加强法学会干部队伍建设**。把从严管理干部贯彻到队伍建设全过程，通过建立各项机制，激发全员自律意识，努力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最后，王乐泉会长专门强调，“干好工作要有良好的精神状态，这种精神状态，表现出来的就是一种精气神。这种精气神是做好一切工作的重要前提；这种精气神就是有担当，有作为，敢闯敢试，勇于克服前进中的困难。只要我们提振精气神，把握机遇，开拓进取，苦干实干加油干，一定能够推动法学会工作不断

实现新跨越，开创法学会事业的美好未来。”

（三）开展实地走访调研。10月20日下午，王乐泉会长一行来到山西省法学会机关，看望机关全体干部，深入了解工作情况，认真聆听独具特色的山西法治历史文化地图讲解，在会议室查阅了《山西省司法体制改革第三方评估报告》《山西省优秀法学研究成果文库》等工作资料，对山西省法学会机关上下呈现出的干劲十足的工作状态、蓬勃向上的精神风貌、务实创新的工作作风予以高度评价，并与法学会机关全体干部合影留念。他指出，“山西省法学会是全国法学会的‘后起之秀’，去年五月换届后，领导班子积极作为，组织建设突飞猛进，各项工作后来居上。要做好一项工作，一定要有好的精神状态，充分发挥主动性与积极性，希望山西省法学会在省委、省委政法委的领导下，永远不满足于现状，不断地创造新经验，服务好山西各项大局工作。”在视察承办省法学会“一网两微”工作的山西政法宣传中心时，他指出，“要加强政法新媒体队伍建设，做好法学会宣传工作，提升广大群众对法学会工作的知晓度与参与率。”

10月19日下午，王乐泉会长一行来到彭真生平暨中共太原支部旧址纪念馆调研，参观了山西老一辈共产党员彭真、高君宇、贺昌等同志的实物陈列、图片展及文献资料，深入了解与省法学会联合创办的法治研究示范基地的建设情况；10月20日下午，王乐泉会长一行来到山西省博物院，参观了山西公安机关打击文物犯罪成果展，工作人员现场展示了近两年山西公安机关破获的文物犯罪案件中收缴的大量珍贵文物；10月19日至23日，王乐泉会长一行先后在太原、忻州、朔州、大同开展调研工作。王乐泉会长对调研的市法学会在开展法治宣传、法律服务和社会治理等方面的经验和做法予以充分肯定，并提出了具体要求。其间，在太原市杏花岭街道法律服务站和敦化坊街道胜利东社区法律服务

室调研时，王乐泉会长强调，“要注重发挥‘五老’人员的作用，面向群众和基层，开展法律服务工作。”在忻州市代县法学会雁门关乡红墙村法律服务室调研时，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忻州市委书记李俊明向王乐泉会长详细汇报了忻州市法学会三级法律服务平台的建设情况，王乐泉会长关切地向红墙村支部书记询问村民的生活和收入情况，并强调，“矛盾调解是解决民间纠纷最主要的途径之一。推广‘枫桥经验’，就是要充分发挥群众优势，解决老百姓的事，这也是践行党的群众路线的集中体现。”王乐泉会长一行还到朔州市塞北革命纪念馆和大同市平城区水泊寺乡等地进行了调研。

领导讲话

王乐泉会长在第十三届“环渤海区域法治论坛”上的讲话

我们在这里举办第十三届“环渤海区域法治论坛”。首先，我代表中国法学会向出席论坛的各位领导、专家、代表表示诚挚欢迎！对山西省委、省政府、省委政法委对论坛的大力支持，山西省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为承办论坛所做的大量工作表示衷心感谢！对本届论坛论文获奖者和优秀组织奖获奖单位表示热烈祝贺！

“环渤海区域法治论坛”自成立以来，立足环渤海地区，面向全国，在凝聚环渤海七省(市、区)法学法律界共识，引领和组织推动法学研究、服务法治中国建设等方面建言献策，提出了许多

高水平、有创见的理论研究成果和回应实践需要的对策建议，为推动环渤海地区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作出了积极贡献。同时，论坛也为促进七省(市、区)间的交流合作、活跃法学会工作以及发挥专家学者聪明才智等搭建了平台、发挥了重要作用。实践充分证明，只要我们精心选题、认真筹备，抓好成果转化，论坛就有蓬勃的生命力。只要各方密切配合、团结协作、共同努力，论坛就一定会越办越好！

当前，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由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关键时期。以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为重点，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增强我国创新能力和结构升级，打造国际竞争合作新优势，是新时代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要求。本届论坛以“建立开放型经济新格局的法治保障”为主题，切中了推进新时代环渤海七省(市、区)法治建设的关键，体现了论坛针对性、实效性和服务大局的宗旨，也符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若干意见》提出的“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必须坚持改革开放和法治保障并重”的总体要求，可以说是恰逢其时，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第一，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

法学会是全面依法治国、建设法治国家的一支重要力量，具有独特的、不可替代的优势。法治在党和国家事业中的地位越重，法学会可以发挥的作用也就越大。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战略高度，奏响了“法治”的时代强音，开辟了全面依法治国的理论和实践新境界，也给法学会工作提供了广阔舞台。不久前召开的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深刻指出了全面依法

治国具有的基础性、保障性作用，系统阐明了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提出的“十个坚持”明确了全面依法治国的指导思想、发展道路、工作布局、重点任务，标志着全面依法治国开启新的征程。特别是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创造性地丰富和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是马克思主义法治思想中国化的最新成果，为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提供了行动指南和根本遵循。

新时代实现新作为，履行好党赋予我们的职责使命，要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科学的理论武装。要在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在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指引下，团结引领法学法律工作者坚持和拓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事业。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把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准确把握精神实质、核心要义、实践要求，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要深刻理解和把握全面依法治国在“四个全面”中所具有的基础性、保障性作用，深刻理解和把握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集中统一领导的重大意义，深刻理解和把握“十个坚持”的基本内涵，在学深悟透上下功夫，在指导实践上见实效。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强化使命担当，坚持以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统领法学研究、推进法治建设，在学习、研究和贯彻落实中转化为清醒的理论自觉、坚定的政治信念、科学的思维方法，在全面依法治国、建设法治中国新的伟大征程中贡献更多才智和力量。

第二，要立足环渤海、研究环渤海，突出问题导向和实践特色

举办论坛，是法学会开展工作、推进法治建设的有效形式。经过不断探索，由中国法学会指导、区域内省级法学会共同主办

并轮流承办的7个区域法治论坛，逐渐在定位上区别于中国法学会主办的三大论坛和所属研究会年会，形成了自己的特色。即：区域法治论坛应更“接地气”，强调突出问题导向和实践特色，研究解决影响和制约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法治建设的共性问题，为地方党委和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支持，为理论研究成果提供“出口”和展示的平台，切实体现出法学会作为“智库”的价值和作用。因此，从论坛的选题到成果转化应用各个环节都要精心谋划，组织法学法律骨干力量，从理论与实践的紧密结合上组织研究，要针对问题展开，形成“对路管用”、真正服务法治实践的对策建议。

“环渤海区域法治论坛”作为服务环渤海地区而设立的区域性论坛，应坚持立足环渤海、研究环渤海、服务环渤海的原则，着眼于环渤海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现状，强化问题导向，重点解决环渤海地区在改革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共性问题，同时也关注环渤海七省（市、区）的个性问题。本次论坛的主题“建立开放型经济新格局的法治保障”，以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全面开放新格局下落实首都圈、京津冀、环渤海协调发展的新方向”、“环渤海区域全面开放与协同发展中法治保障的新要求”、“环渤海区域全面开放与协同发展的国内立法与自贸区建设”等分论题，正是立足于环渤海面临的重大现实问题展开，愈加凸显了论坛的价值。围绕这些主题，本次论坛也形成了许多成果，提出了不少真知灼见，要下功夫做好这些成果的再加工、再提炼，积极促进成果转化，通过多种形式将研究成果及时报送党委、政府等有关决策部门，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智力支持。

第三，要强化上下协同、优势互补，激发区域法治论坛发展活力

法学法律人才资源荟萃是法学会作为群团组织的独特优势之一。目前，中国法学会所属的 50 多个专业研究会基本覆盖了法学各个专业、学科、领域，地方各级法学会所属研究会超过 1000 多个，覆盖的法学学科、法治领域、法律专业等共 212 种，汇聚了全国法学、法律界的大量优秀人才。把这支庞大的智库队伍建设好、运用好，实现上下左右协同、优势互补，形成更大工作合力，是法学会发挥服务职能的有力抓手和依托。今年 5 月，我在研究会工作会议上提到，要纵横融合，鼓励全国研究会与地方法学会、地方研究会联合开展符合当地法治建设需要、体现当地法治发展特色的专题调研、课题研究和学术活动，发挥好全国研究会在专家组织和专业水平上的优势，和地方研究会在熟悉当地和调研资源上的优势，实现眼睛向下、面向基层，力量配合、服务资源向基层倾斜。

本届论坛由山西省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共同承办，实现了中国法学会所属研究会和地方区域法治论坛的首次合作，是对区域法治论坛组织承办机制的一次有益探索。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是中国法学会所属的、组织和推动世界贸易组织法理论和实务研究的“国家队”，与山西省法学会的合作，对于发挥地方法学会和中国法学会相关研究会的优势，整合资源力量、提高论坛质量、扩大区域论坛影响力必将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我们要不断加强论坛机制创新，积极开展类似的工作探索，并在探索的基础上形成常态化、制度化的合作机制，激发区域法治论坛的发展活力，发挥品牌效应。要积极宣传论坛成果，通过报刊、电视、网络等多种媒体刊载报道论坛成果，扩大社会影响，吸引更多法学法律工作者和社会各界参与法学会的活动，为促进环渤海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发挥更大作用。

王乐泉会长在山西省法学会工作调研 座谈会上的讲话

很高兴来到山西。这次山西之行安排的内容很丰富，除参加昨天举办的第十三届“环渤海区域法治论坛”，召开今天的工作座谈会外，还要到几个地方实地调研、了解情况。刚才，听了大家的汇报，很有收获，很受启发。

山西省法学会自换届以来，领导多倚重、干部劲头大、发展有思路、工作措施实，各方面工作日新月异，迅速开创了新的局面，特别是关于党的建设、智库作用发挥、法律服务等工作，开展得有声有色，成效显著。去年在省级法学会年度考核中，山西省法学会工作被评为优秀，步入全国“第一方阵”，取得的成绩令人振奋。这首先得益于省委、省委政法委对法学会工作的高度重视，骆惠宁同志亲自对法学会工作作出批示，寄予厚望。商黎光同志去年上任伊始就到法学会机关调研，多次对法学会工作作出指示，并将法学会工作与政法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同时，这些成绩的取得也与会领导班子的不懈努力是分不开的，去年5月换届以来，新一届班子同心同德、齐心协力，既积极争取政法委等部门的支持，又密切结合山西法治建设实际创新推动各项工作，短短时间内能有今天这个局面实属不易，也更加坚定了我们继续做好工作、取得更大成绩的信心。

新时代法学会工作面临大好的形势，要有新的气象、新的作为。关于发展机遇和形势任务，我们在年初的常务理事扩大会，年中的中国法学会研究会工作会议、全国地方法学会工作座谈会、部分省（区）法学会工作调研座谈会等各个会上，都讲了不少；学会领导出席重要会议、学术论坛、到各地调研座谈、听取工作

汇报时，也都提出了针对性比较强的工作思路和举措。大家在认清形势的基础上更加统一了思想、坚定了信心，这是做好工作的重要前提。不久前召开的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深刻指出了全面依法治国具有的基础性、保障性作用，系统阐明了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提出的“十个坚持”明确了全面依法治国的指导思想、发展道路、工作布局、重点任务，为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提供了行动指南和根本遵循，也标志着全面依法治国开启新征程。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并在学习和贯彻落实中进一步全面、准确把握形势，使广大法学会干部深刻理解法学会的时代方位、历史责任、工作价值、目标任务，把大家的责任感使命感、工作热情、创造潜能充分激发出来，把群团组织的特点和优势发挥出来，共同开创法学会工作的新局面。借此机会，我提几点意见，供大家参考。

第一，坚定正确方向，坚持用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统领法学会工作

法学会作为党领导下的人民团体，首先是一个政治组织，政治性始终是第一位的属性和“灵魂”。要突出政治功能、体现政治价值，切实担负起我们的政治责任，把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引领好、团结好、凝聚好，及时、全面、有效地向大家传递党的主张，宣传解读好中央精神和决策部署，使大家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四个自信”，始终保持马克思主义立场和社会主义方向，紧跟党坚持和拓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推动建设党和人民信赖的法治人才队伍。

要坚持政治建会，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法学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推动党员干部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全面执行党内政治生活准则，

对党忠诚、为党分忧、为党尽责，切实增强干部队伍的凝聚力和向心力。要强化科学理论武装，认真组织学习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精神，领会精神实质，把握核心要义，并将学习这次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和会议精神，与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建设法治中国的系列重要讲话和党中央系列重大决策部署结合起来学，深刻把握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依法治国取得的巨大成就和宝贵经验，在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指引下，明确工作方向、突出工作重点、厘清工作思路。要大力加强法学会系统党组织建设，这是当前的一项紧迫任务。山西省法学会的党建工作卓有成效，市级法学会党组建设实现了全覆盖，有 101 个县级法学会成立了党组，希望再接再厉，把没有建党组或党组织的建立起来，已经建立党组和党组织的把作用充分发挥出来，确保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在法学会系统得到坚决贯彻落实。

第二，树立服务意识，有力服从、服务于当地党委政府中心工作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是法学会工作的永恒主题，也是法学会履行职能的基本遵循。法学会干部要牢固树立服务意识，一切工作都要立足于服务，紧紧围绕“服务”两个字做文章。要创新服务手段，提高服务水平，把各项服务工作做深、做细、做实，真正做到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面临什么样的法治难题，我们就能开展相应的应用对策研究，提供有力的理论支撑和决策参考；人民群众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等方面有什么新的需求，我们就能开展相应的法律咨询服务；法学法律工作者需要什么样的服务，我们就尽量创造相应的条件、搭建好的平台，在全面依法治国新的实践中把我们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充分发挥出来。

通过长期摸索和总结，我们对法学会特别是基层法学会“干什么、怎么干的问题”是越来越明确了，但不论是认识还是实践都还远远不够，很多工作只是有了一个好的开端，绝不能满足已有的水平，必须不断扩展和深化。

要把所属研究会建设好。地方法学会所属研究会发展，经历了从无到有，从少到多的发展过程。研究会不能束之高阁，要通过改革创新不断推动研究会转型升级。截至目前，各级地方法学会所属研究会总数已经超过 1300 多个，覆盖的法学学科、法治领域、法律专业等共 212 种，这是一支庞大的智库队伍，是法学会发挥服务职能的最有力抓手和重要依托。要树立问题意识，强化问题导向。希望山西省法学会在这方面继续进行积极探索，打造具有本地特色的跨学科、跨领域、专业性、实战型、复合型的研究会，形成一批实实在在的研究成果。

第三，持续深化改革，以改革创新为动力推进自身建设、激发发展活力

深化法学会改革，是党的要求，事关法学会事业长远发展。我们提出去年是法学会系统的“改革年”，把落实《中国法学会改革方案》作为“重头戏”，改革成效初步显现。今年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是推进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开局之年，要抓住机遇，主动作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群团改革的决策部署，围绕法学会长远发展、体制机制建设、重点难点问题等，以改革永远在路上的精神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向改革要活力，借改革上台阶，靠改革转作风，把法学会组织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在新时代展示新形象、体现新作为。

《中国法学会改革方案》印发后，绝大多数省级法学会都印发了各自的改革方案。方案在广泛征集各方意见的基础上，提出了许多创新性强、切实可行的改革举措，接下来最重要的工作就是

抓好贯彻落实。每一个法学会干部都要认真学习改革方案的具体内容，吃准吃透方案精神，掌握改革的总体思路、目标任务、战略重点、推进方式等。改革就是破与立，就是补短板、强优势、克服薄弱环节。大家要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积极主动作为，以攻坚克难的精神状态推进改革，结合山西实际探新路、创特色，不断把改革引向深入。改革不仅是实践、是行动，是不折不扣抓落实，更是一种永不停滞、永不满足现状、敢于突破创新的精神。时代在变化、形势在发展，我们的工作没有一成不变的模式，要敢于打破思维定式、固定模式，统筹运用各方资源，推动实现机制、平台、工作方式方法等多方面创新，使我们的工作不断的改革创新中实现自我变革、调整、提升。

第四，坚持从严治会，大力加强法学会干部队伍建设

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对全面从严治会提出了更高要求。在推进改革中我们发现，很多问题的发生都与纪律和制度执行不到位有关系，与干部管理失之于宽、失之于软、失之于散有关系。在总结年度工作时，我们也发现，对党的基本理论、党章党规党纪等的学习抓得还不紧，结合实际完善制度并从严从实抓落实的力度还不够，缺乏担当精神、能力不足、执行力不高等问题在一些干部中长期存在，未得到根本解决。严才有先进性，严才有战斗力。要强化对干部队伍的教育、管理、监督，把从严管理干部贯彻到干部队伍建设全过程，使“严起来”成为一种常态，真正管出习惯、抓出成效，努力锻造一支思想过硬、本领过硬、作风过硬的法学会干部队伍。

严字当头，首先是严肃教育，持续深入抓科学理论武装、理想信念教育、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建立常态化的学习培训机制、科学的考核激励机制等，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强化党性修养、提高工作能力、锤炼优良作风，并切实养成依法依纪

依规办事的习惯。其次是严明纪律，尤其是党的政治纪律。要把严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作为从严治会的最核心要求，始终不渝抓紧抓好。作为法学会的干部，决不允许公开散布和发表与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相违背的言论，决不能在贯彻执行党的决策部署中阳奉阴违，等等。对法学会而言，还有一个重要任务就是确保各学科、专业、专门研究会在政治上不出问题、不犯错误，强化对研究会的科学引导和监管，在这方面要探索有效的工作措施。最后，还要严格制度规范。中央关于党的建设、理论学习、政治纪律以及“八项规定”、个人事项申报、专题教育等，都出台了具体规定，有明确要求，我们要按照中央规定制定切合自身实际的制度规范，并从严从实抓好制度执行，确保贯彻中央要求不走样、不变形，将各方面规定不折不扣落实到位，努力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同志们，在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的新征程上，法学会舞台广阔、大有可为。干好工作要有良好的精神状态，这种精神状态，表现出来的就是一种精气神。这种精气神是做好一切工作的重要前提；这种精气神就是有担当，有作为，敢闯敢试，勇于克服前进中的困难。只要我们提振精气神，把握机遇，开拓进取，苦干实干加油干，一定能够推动法学会工作不断实现新跨越，开创法学会事业的美好未来。